

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GW202500757

样品名称：居民住宅加压调蓄设施供水

生产单位：无

委托单位：峨山彝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



注意事项

1. 检验报告无检验单位公章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2. 检验报告未全文复印无效，检验报告复印件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3. 检验报告无主检、审核人、批准人员签字无效；检验报告涂改、未加盖骑缝章无效。
4.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保质期较短的特殊样品，检验结束不再保留样品。申请复检时，若样品已超出保质期，不予受理复检申请。
5. 样品若为委托方送检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。委托检验结果，仅对来样负责，检验报告、结果不得用作广告宣传材料。
6. 检验项目名称前带有“★”号的项目为分包检验项目，项目名称前带有“*”号者的项目为未经CMA 认可的项目。

地址1：玉溪市高新区九龙工业园区龙池路9号 邮政编码：653100

电话：0877-2682413

地址2：玉溪市易门县龙泉镇西环路118号 邮政编码：651100



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GW202500757

共4页，第3页

样品名称	居民住宅加压调蓄设施供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规格型号	散装	委托书号	202506101421512305
生产日期	采样日期：2025年6月10日	商 标	-
样品批号	-	样品等级/类型	-
标称生产者名称	无	标称保质期	-
委托单位	峨山彝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	联系人	王健
委托单位地址	-	联系电话	15187352671
样品数量	-	样品状态	无色透明液体
到样日期	2025-06-10	检验日期	2025-06-10~ 2025-06-10
检验项目	浑浊度(散射浑浊度单位)、游离氯		
检验/判定依据	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		
检验结论	依据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标准检验，所检项目符合标准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5-06-18		
备注	1、受检单位：单位名称：九龙家园，单位地址：峨山彝族自治县峨峨路与161乡道交叉口南340米，水厂名称：峨山彝族自治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土官水厂； 2、采样时间：2025年6月10日10时35分，采样地点：峨山彝族自治县峨峨路与161乡道交叉口南340米九龙家园2幢2单元龙珠潭设计工作室卫生间水龙头，水源类型：地表水，采样类别：居民住宅加压调蓄设施供水，消毒剂类型：次氯酸钠； 3、样品编号：25DE53042602； 4、加压调蓄设施建成时间：2017年9月30日，运维单位类型：物业，运维单位名称：玉溪向欣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，小区名称：九龙家园。		

批准：

度攀登

审核：

永道

主检：

朱砚偶

一检
300°

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GW202500757

共4页, 第4页

序号	项目名称	检测方法	单位	标准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
1	浑浊度(散射浑 浊度单位)	GB/T 5750.4-2023 5.1	NTU	≤1	0.11	合格
2	游离氯	GB/T 5750.11-2023 4.3	mg/L	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2, 末 梢水余量≥0.05	0.52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	

